

不利處境助學金線上申請及上傳佐證資料操作步驟

一、助學金申請

 申請注意事項

 助學金申請

二、個人資料同意書→按「同意」

 申請注意事項

 助學金申請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告知事項 (請點選閱讀)

Privacy Policy and Consent to Collection of Personal Information.(Please click to read)

同意(Agree)(5)

三、填寫「基本資料」

 填寫注意事項

- 請點選「基本資料」及「家庭經濟條件之應列計人口」區塊，填寫申請資料。
- 請先備妥父母的身分證字號、姓名、行動電話資料。
- 須繳交近三個月之戶籍謄本 (含學生、父母、配偶)。
- 『家庭經濟條件之應列計人口』維護：請輸入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學生已婚者，僅輸入其配偶。

請確認下列欄位資料(★為必填)

基本資料

『家庭經濟條件之應列計人口』維護【選填項目】

佐證資料上傳

確認儲存(SAVE)

四、填寫「家庭應列計人口資料」：請參考填寫注意事項

『家庭經濟條件之應列計人口』維護【選填項目】

家屬一姓名

for example：王大明

(填入家屬姓名，如為空白，則會清除先前所填資料)

家屬一身份證字號

for example：K123456789

(填入英數字共10碼，第一個字母大寫)

與家屬一關係

請選擇-

家屬二姓名

for example：王大明

(填入家屬姓名，如為空白，則會清除先前所填資料)

家屬二身份證字號

for example：K123456789

(填入英數字共10碼，第一個字母大寫)

五、上傳家庭應列計人口近三個內之戶籍謄本正本(含詳細記事)或戶口名簿影本(含詳細記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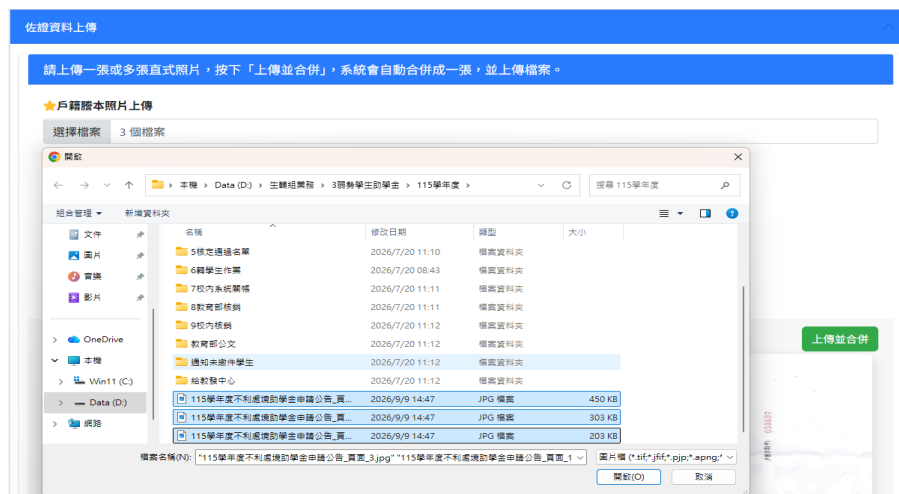
【請用證件「正本」拍照或掃描成直式圖檔上傳】

【檔案格式：JPG、JPEG、PNG，最大 3MB】

同時選擇欲上傳之圖檔一張或多張直式照片，按「開啟」後，按「上傳並合併」，按「確認儲存」。

範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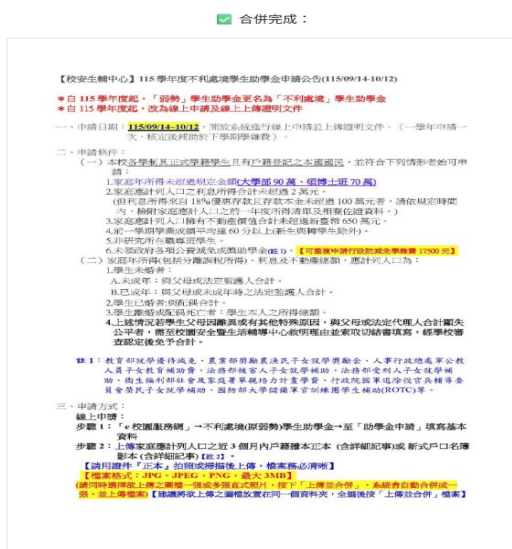
(一) 同時選擇 3 張欲上傳之圖檔，如下：



(二) 按「開啟」後如下：



(三) 按「上傳並合併」後如下：



註2：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謄本

[illegible]

戶口名簿或近3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
2種1即可

四、補助金額：

(一)大學部

大學部補助級距與金額		
等級	家庭年所得	補助金額
1	70 萬以下	20,000 元
2	超過 70 萬~90 萬以下	15,000 元

(二) 溫博班

冠博班			
冠博班補助款年度與金額			
等級	家庭年所得	補助金額	
		私立學校	公立學校
1	30 萬以下	35,000 元	16,500
2	超過 30 萬~40 萬以下	27,000 元	12,500
3	超過 40 萬~50 萬以下	22,000 元	10,000
4	超過 50 萬~60 萬以下	17,000 元	7,500
5	超過 60 萬~70 萬以下	12,000 元	5,000

5	超過60萬~70萬以下	12,000元	5,000
---	-------------	---------	-------

*私立學校採公立學校收費者，每學年補助金額比照公立學校。(如：本校校友入學獎勵)

五、審核結果查詢：11月20日後公告審核結果
審核結果將公告於「[校園服務網](#)」→「[不利處境\(原弱勢\)學生助學金](#)」，若對審核結果有疑義，請依規定申覆期限內，攜文佐證資料至校女生輔中心進行覆核。

六、注意事項：

- (一) 如學生不獲撥助學金，(正堂課程費用：大學一年級、碩士一年級、博士第一年。
 (二) 大學助學金計劃範圍包括全額獎學金《學友計畫》，但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肄業、重修、重考、雙主修及修其他學校的學分費。
 (三) 已申請並獲得核准其政府教育補助措施【臺灣學術獎勵基金會子女就學補助獎金、勞工子女特別技能培訓助學金、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券】者不得再重複領取。可重複申請下列該款全年度獎學金 178000 元：
 (四) 本大學學生的補助用於一般教育階段以一次為限（例如：大一到大五或專碩生畢業大二、直攻研究所第一年），且已經取得此學年部分或全部教育階段已申領過資助者不得再次索取，不得重複領取。
 (五) 本大學學生之補助須符合本校國際學生助學計畫，與「靜宜大學不利國籍學生助學計畫設計說明書」一致，附錄。

七、若有疑問可來電洽詢校安生辦中心承辦人林小姐。(電話：04-26328001 轉 11214)

確認儲存(SAVE)

(四) 按「確認儲存」